目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3

附件 1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23

附件 2 2020 年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28

第五部分 附表 4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二、收入决算表 43
三、支出决算表 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4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4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48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是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导的专门从事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起重机械、电梯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益性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为特种设备安全提供监督检验保障工作和开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相关技术服务。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我所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团结拼搏，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和任务，积极为全市经济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1）疫情防控常态化新形势下，积极依法施检，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确保全市特种设备安全运行。①2020 年度全所共计检验检测特种设备 11585 台次；②积极落实，紧密配合，与监察机构共把特种设备安全关；③组织各在遂锅炉、压力管道安装单位召开安全工作座谈会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各安装单位代表人进行专项培训。④完成特检所质量管

理体系的改版及试运行。⑤完成特种设备检验资质核准换证。

（2）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活动，加强意识形态教育工作，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3）多举措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质量。①进一步完善报检工作流程，让企业少跑路。②进一步优化检验工作流程，及时施检。③加强业务技术交流，提升检验质量水平。④加强事中、事后监督，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

⑤开辟绿色通道，为重组后的四川盛马化工提供特种设备检测服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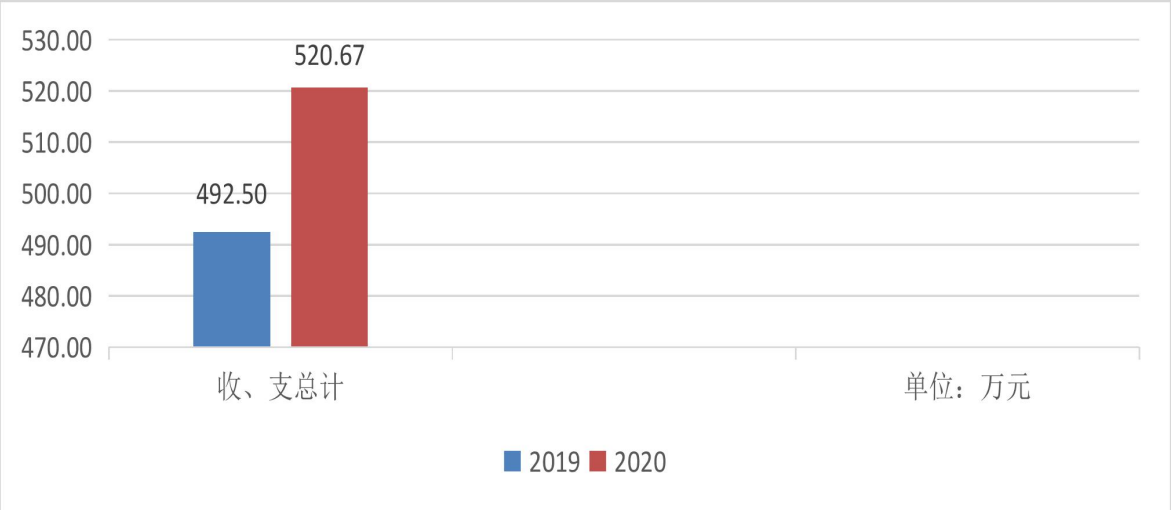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纳入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520.6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17 万元，增长 5.72%。主要变动原因是遂检公司转入单位聘用转业技术人员工资，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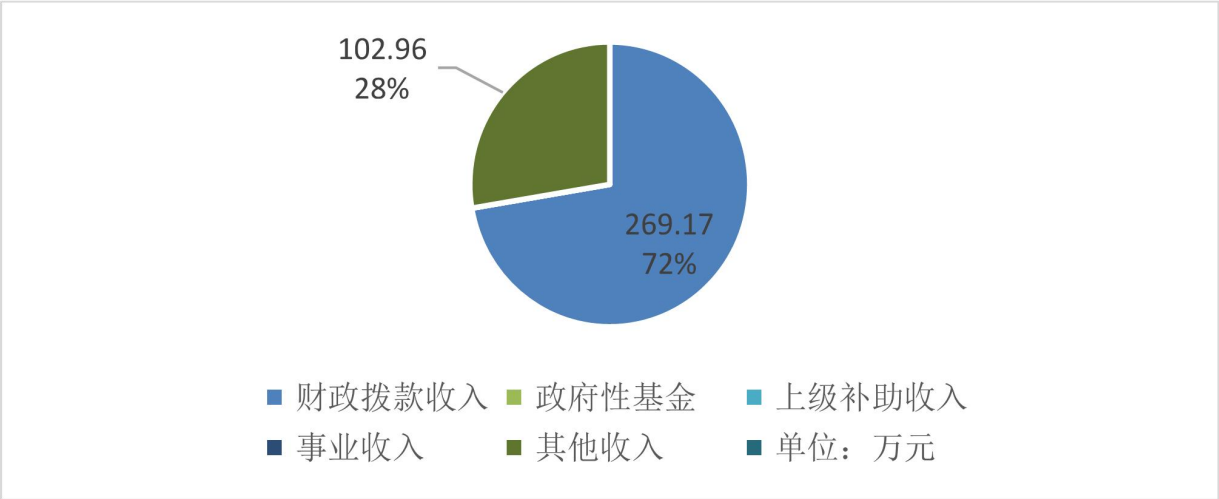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372.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9.17 万元，占 72.3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02.96 万元，占 27.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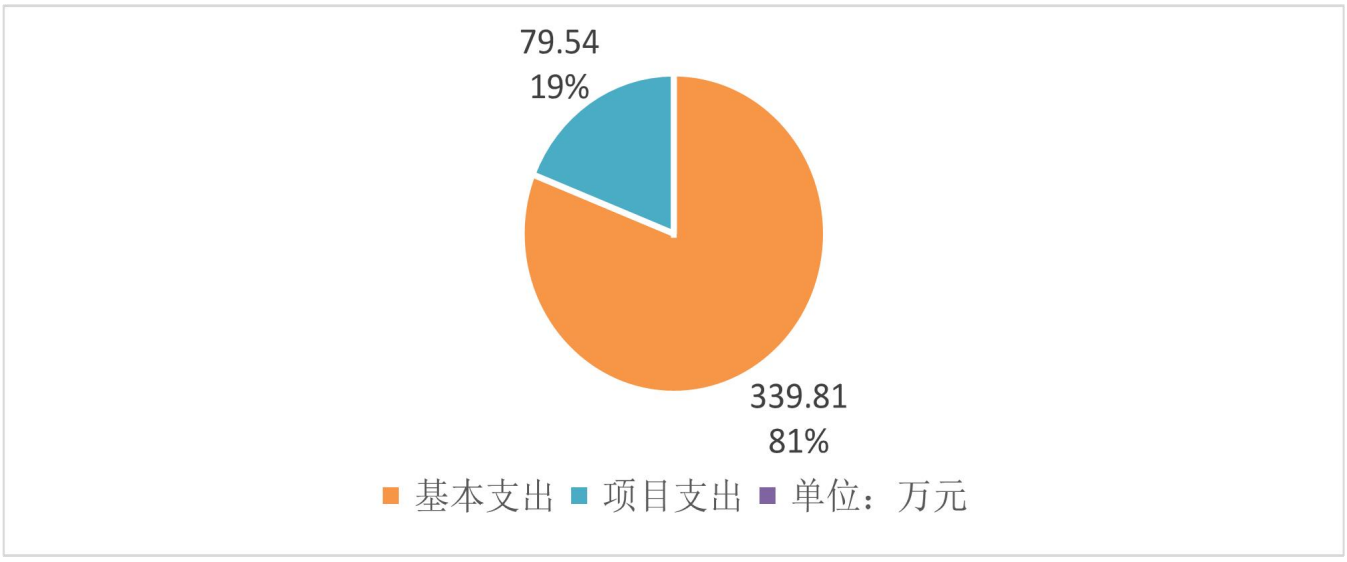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419.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9.81 万元，占 81.03%；项目支出 79.54 万元，占 18.9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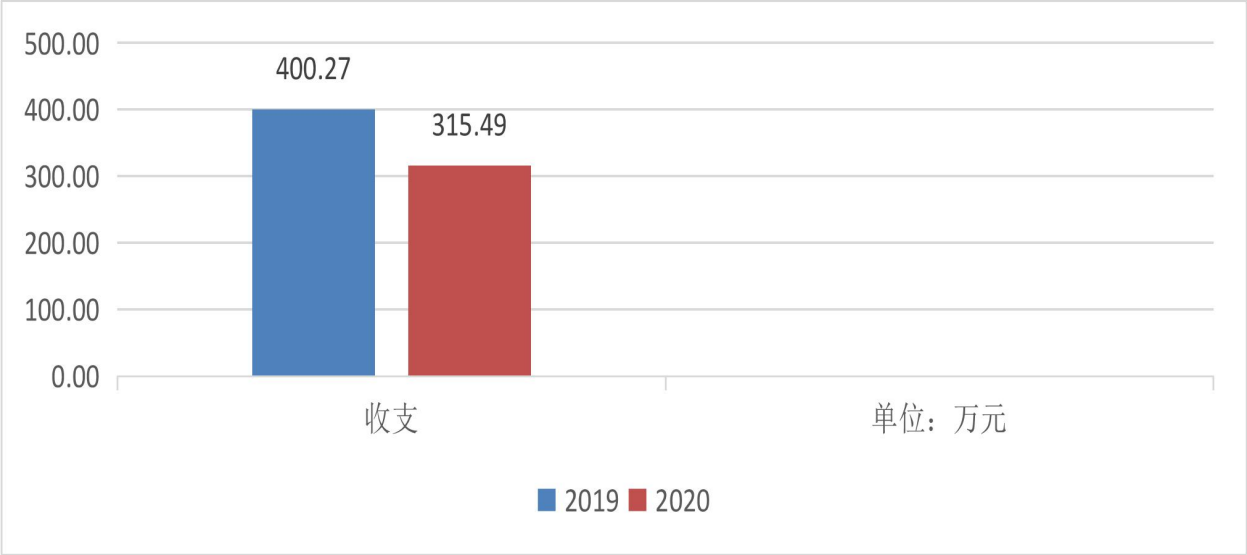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5.49 万元。与 2019 年相

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4.78 万元，下降 21.18%。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财政拨款项目经费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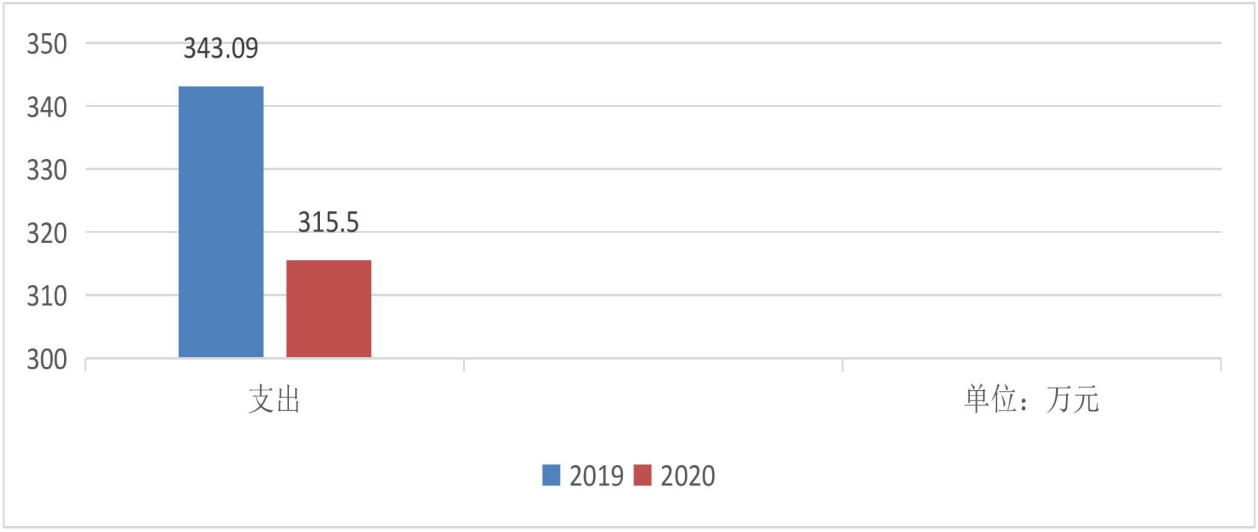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5.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24%。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27.59 万元，下降 8.04%。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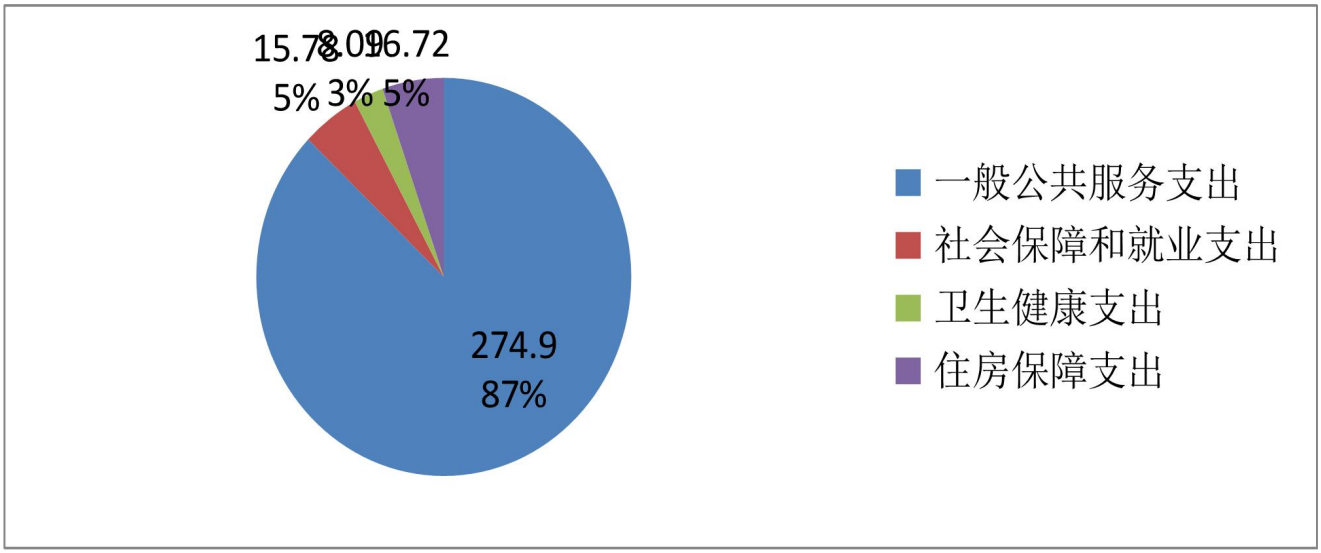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5.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74.90 万元，占 87.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79 万元，占 5.00%；**卫生健康支出** 8.09 万元，占 2.56%；**住房保障支出（类）**16.72 万元，占 5.3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15.50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96.25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78.65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0.65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34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0.80万元，完成预算100%。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8.09万元，完成预算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6.7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6.8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9.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46.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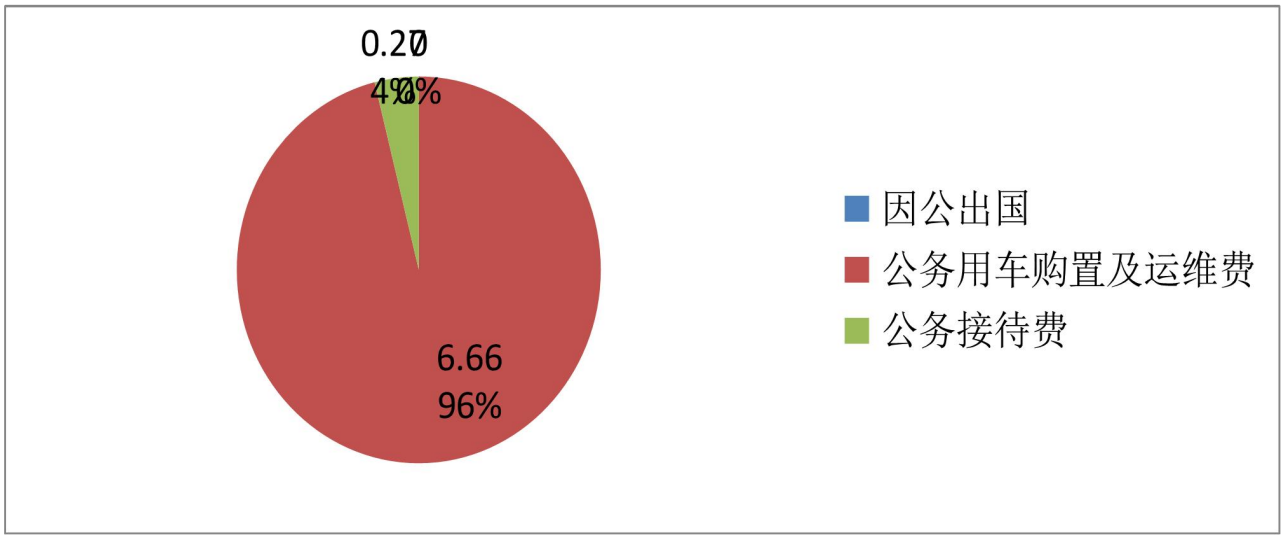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9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市委市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66万元，占96.1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8万元，占3.9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2020年无因公出国出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6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1.51万元，下降18.4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4辆，其中：轿车4辆、越野车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66 万元。主要用于特种设备检验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0.10 万元，下降 26.74%。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2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监管局、其他市州特检所莅遂交流学习等。

外事接待支出 0.0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0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2020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市特检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特种设备检验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市特检所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设备采购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项目、无损检测外委项目、设备购置项目（2019年结转）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三公”经

费明显下降。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尤其是在专项经费支出上，我们能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拨付，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实行了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新常态。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4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设备采购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项目、无损检测外委项目4个项目均实施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1）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2020年预算20万元,主要用于：2020年设备购置、支付2019年已购置电梯综合性能检测仪等设备质保金，以确保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2020年实际支出17.17万元，结余2.83万元，结余资金已收回财政。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检验准确性，保证了我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更好、更快地完成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确保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运行，为全市经济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改善了检验检测质量，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了检验准确性；用户满意度达95%。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实施时间集中在年底。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尽早安排2021年设备采购工作。

（2）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综述。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2020年预算17.55万元，主要用于：1、印制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指令、特种设备检验原始记录、意见通知书、现场观察记录、检验告知及确认书等原始记录凭证、质保体系改版等相关资料；2、购买检验用耗材，比如：反差增强剂、渗透探伤剂、磁膏、检验用3M防尘口罩等检验用耗材；3、检验设备以及日常维修、特种设备检验平台维护、检验设备检定、校准等工作以及账务处理等事项，为我所日常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保障。2020年支出12.58万元，结余4.97万元，结余资金已收回财政。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更好、更快地完成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保障特种设备安全运行，确保了一方平安；保证了日常检验工作持续正常开展；通过开展检验工作现场质量抽查、制定特种设备检验工作评价反馈机制、对近期已检验的使用单位进行电话回访调查等方式全面了解受检单位对我所的依法施检、廉洁施检、服务态度、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等八个方面的真实评价和需求，不断提高工作效率、改进工作作风、提升服务质量，切实做到依法施检、廉洁施检。用户满意度达到95%以上。

（3）无损检测外委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无损检测外委费项目2020年预算9万元，主要用于支

付 2020 年四川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城北配气站等企业球罐检验项目中无损检测外委费用。2020 年实际支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更好、更快地完成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确保了一方平安;实现非税收入 50.63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无损检测受委托方有时存在检测报告出具不及时的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外委合同中明确出具报告时限，并督促受委方检测完成后及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4）设备购置项目（2019 年结转）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设备购置项目,2019 年结转 40.35 万元,主要用于:2019 年未完成的设备购置。2020 年实际支出 4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检验准确性，保证了我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更好、更快地完成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确保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运行，为全市经济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改善了检验检测质量，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了检验准确性；用户满意度达 95%。发现的主要问题：该项目为 2019 年结转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尽早安排 2021 年设备采购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4">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td></tr>
<tr><td rowspan="4">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 colspan="2">17.55 万元</td><td>执行数:</td><td>17.55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7.55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17.55 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 colspan="2"></td><td>其它资金:</td><td></td></tr>
<tr><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3">1、印制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指令、特种设备检验原始记录、意见通知书、现场观察记录、检验告知及确认书等原始记录凭证、质保体系改版等相关资料；2、购买检验用耗材，比如：反差增强剂、渗透探伤剂、磁膏、检验用 3M 防尘口罩等检验用耗材；3、检验设备以及日常维修、特种设备检验平台维护、检验设备检定、校准等工作以及账务处理等事项，为我所日常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保障。</td><td colspan="2">该项目共完成了：1、《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质保体系》、检验所需原始记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等资料印制；2、购置了检验用通风柜、化学试剂、氮气等检验耗材；3、对特种设备检验平台、办公公共区域、办公厕所进行了维修维护；4、对在用检验检测设备进行了检定;5、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了 2018 年、2019 年度财务收支审计；2019 年内控、财评报告编报、2020 年度代理记账等业务。</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检验设备数量</td><td>完成特种设备检验检测 10000 台次</td><td>2020 年度全所共计检验检测特种设备 11585 台次</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检验率</td><td>95%以上</td><td>做到应检必检，报检必检检验率达 95%以上。</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完成时间</td><td>2020 年底</td><td>2020 年底</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经费开支</td><td>预算内开支</td><td>12.58 万元</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社会效益</td><td>保障特种设备安全运行</td><td>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可持续性</td><td>可持续性</td><td>检验工作持续正常开展</td><td>检验工作持续正常开展</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td><td>85%</td><td>95%</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检验检测设备采购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4">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 colspan="2">20 万元</td><td>执行数:</td><td>20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20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20 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 colspan="2"></td><td>其它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3">设备购置、支付 2019 年已购置电梯综合性能检测仪等设备质保金,</td><td colspan="2">共购置安全阀校验起重设备、电热鼓风干燥箱、箱式电子炉(智能马福炉)、视频内窥镜共计 4 台检验检测设备。支付 2019 年所购设备质保金 36835 元。</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购买数量</td><td>9 台/套检验设备</td><td>安全阀校验起重设备、电热鼓风干燥箱、箱式电子炉(智能马福炉)、视频内窥镜共计 4 台检验检测设备</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达到设备规定相关性能</td><td>检验合格</td><td>产品质量符合合同相关要求</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完成时间</td><td>2020 年底</td><td>2020 年底</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购置成本</td><td>设备购置成本</td><td>支付设备款 13.49 万元</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社会效益</td><td>保障特种设备安全</td><td>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生态效益</td><td>改善检验检测质量</td><td>改善检验检测质量</td><td>改善了检验检测质量，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了检验准确性</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企业对项目的总体满意度</td><td>90%</td><td>95%</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无损检测外委费项目</td></tr>
<tr><td colspan="3">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9 万元</td><td>执行数:</td><td colspan="2">9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9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9 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td><td>其它资金:</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2">完成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1000 立方米天然气球罐、磨溪净化厂 72 台压力容器、川中油气矿轻烃厂 28 台压力容器无损检测外委</td><td colspan="3">完成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1000 立方米天然气球罐、磨溪净化厂 72 台压力容器、川中油气矿轻烃厂 28 台压力容器无损检测外委</td></tr>
<tr><td rowspan="9">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检验数量</td><td>对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1000 立方米天然气球罐、磨溪净化厂 72 台压力容器、川中油气矿轻烃厂 28 台压力容器无损检测外委</td><td>对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1000 立方米天然气球罐、磨溪净化厂 72 台压力容器、川中油气矿轻烃厂 28 台压力容器无损检测外委</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完成质量</td><td>完成质量符合《检规》、《检验大纲》的要求</td><td>完成质量符合《检规》、《检验大纲》的要求</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完成时间</td><td>2020 年底</td><td>2020 年底</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根据合同及实际检测数量支付委检费 9 万元</td><td>根据合同及实际检测数量支付委检费 9 万元</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社会效益</td><td>更好更快地完成全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确保一方平安</td><td>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td><td>实现非税收入</td><td>25 万元</td><td>50.63 万元</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td><td>95%</td><td>95%</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检验检测设备采购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结转)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设备购置经费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40.35 万元</td><td>执行数:</td><td>40.35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40.35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40.35 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td><td>其它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2">完成一批检验检测设备购置</td><td colspan="2">共购置高温电磁超声测厚仪、LED 工业射线观片灯、铁含量分析仪、磷酸根分析仪、溶解氧测定仪、酸度计、电导率仪、钳型电流表、手持激光测距仪、安全阀自动研磨机、工业 X 射线探伤机共计 11 台检验检测设备。</td></tr>
<tr><td rowspan="5">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购买数量</td><td>一批检验检测设备</td><td>高温电磁超声测厚仪、LED 工业射线观片灯、铁含量分析仪、磷酸根分析仪、溶解氧测定仪、酸度计、电导率仪、钳型电流表、手持激光测距仪、安全阀自动研磨机、工业 X 射线探伤机共计 11 台检验检测设备。</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产品合格率</td><td>附检验合格证</td><td>产品质量符合合同相关要求</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完成时间</td><td>2020 年底</td><td>2020 年底</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购置成本</td><td>设备购置成本</td><td>支付设备款 40.35 万元</td></tr>
</table>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检验效率	检验精准率更高，保质保量完成检验工作	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通过更新设备，提高检验效率，最终用户满意度得到提高	95%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无损检测外委项目、设备购置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无损检测外委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2019年结转）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安全阀检验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如房屋租赁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市场监督管理事务（38）

事业运行（50）：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一般公共服务（201）市场监督管理事务（38）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99）:反映用于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事业单位离退休费（02）: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4.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

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内设机构 5 个：办公室、财务室、总师办、机电室、承压室。

1、办公室：在所长直接领导下的行政、后勤、内务等综合管理机构，行使全所行政事务并对所长负责。

2、财务室：主要负责单位预算、决算执行，固定资产管理， 财务收支分析，组织制定实施各项财务制度等计划财务管理工作。

3、总师办：是我所检验检测工作质量管理的专门机构要，是质量管理体系的核心，负责日常技术质量管理工作。

4、机电室：负责机电类检验计划和工作的具体实施。

5、承压室：负责承压类检验计划和工作的具体实施。

（二）机构职能。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是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导的专门从事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起重机械、电梯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益性事业

单位。

目前我所通过核准的项目共有5大类18项，可依法开展锅炉（2.45MPa以下），I、II类压力容器，工业管道，电梯，桥、门式起重机，流动式起重机的定检、监检以及锅炉（9.82MPa以下）、锅炉水介质处理（2.45MPa以下）的定检，安全阀定期校验（含在线校验），III类压力容器定期检验、球形储罐定期检验、公用燃气管道监检。

（三）人员概况。

我所现有编制12个，实际工作人员16人（外聘4人）。拥有热能动力、化工机械、焊接、金属材料、电子电气、自动化等专业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其中：8人具有高级工程职称、3人具有工程师职称。取得检验人员资格证55个，其中：持有各类检验师资格证28个、检验员资格证27个；取得无损检测资格证23项，其中：持有高级无损检测资格证的有4人共5项，持有中级无损检测资格证的有6人共18项.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执行数492.50万元，本年收入预算执行数520.67万元，比上年增长5.72%，主要原因是遂检公司转入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工资，由我所代发。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支出预算执行数492.50万元，本年支出预算执

行数520.67万元，比上年增长5.72%，主要原因是支付由我单位代发的遂检公司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工资。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坚持依法理财，落实政策制度。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预算，收支测算较准确，编制信息内容完整、真实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政策依据。

2、坚持综合预算，落实收支平衡。根据政府收支分类改革的统一要求，我所将所有收支全部纳入部门综合预算，优化预算支出结构，专用项目按照相关要求编制目标绩效。

3、坚持突出重点，项目组织较规范。专项项目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及相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按照年初计划组织实施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同时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达到了预期经济、社会效益等绩效目标，为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奠定坚实基础。

4、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相关制度执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按照预算、用款计划、项目进度、有关合同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支出控制较好，不存在无预算、超预算执行的情况及擅自扩大开支范围或提高标准的现象。

5、建立资产管理制度，依法设置资产管理账簿，登记

资产卡片，做到资产及时入账，账实相符，不存在资产账外管理。

6、严格规范会计核算，认直执行相关法规制度，规范使用会计科目，不存在违规设置会计账簿、通过往来科目核算收支或通过收支科目核算往来，严格实施会计对账，不存在使用不合规的原始凭证进行列支，做到及时纠正会计不规范。

7、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并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单位财务进行审计，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

（二）结果应用情况。

结果应用情况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绩效评价结果为以后年度预算资金分配起到重要依据。我所按照财经制度要求执行预决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绩效方案组织实施，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目标绩效信息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 年，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我所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团结拼搏，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和任务，积极为全市经济科学发展、安全发展、

绿色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1）疫情防控常态化新形势下，积极依法施检，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确保全市特种设备安全运行。①2020 年度全所共计检验检测特种设备 11585 台次；②积极落实，紧密配合，与监察机构共把特种设备安全关；③组织各在遂锅炉、压力管道安装单位召开安全工作座谈会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各安装单位代表人进行专项培训。

（2）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活动，加强意识形态教育工作，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3）多举措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质量。①进一步完善报检工作流程，让企业少跑路。②进一步优化检验工作流程，及时施检。③加强业务技术交流，提升检验质量水平。④加强事中、事后监督，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

（4）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无损检验外委项目执行时间靠后，导致部分专项资金支付执行进度缓慢。

自评得分 85 分。

（二）存在问题。

专项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部分专项资金在年底才完成支付。

附件 2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

无损检测外委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该项目由市特检所承压二室负责实施，主要用于 2020 年四川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城北配气站等企业球罐定期检验、压力容器定期检验项目中无损检测外委。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规则》立项申报。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严格执行按法定程序批复的预算，不存在无预算、超预算执行的情况。项目支出严格按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不存在自行改变项目内容和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充分考虑企业运营时间、检验人员工作量、保证检验质量、按时完成检验任务等因素，在预算资金范围内与外委检企业签订的委托检验合同，并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进行资金

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将四川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城北配气站 2 台 1000 立方米天然气球罐定期检验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磨溪天然气净化厂 72 台压力容器定期检验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轻烃厂 28 台压力容器定期检验中的无损检测项目委托给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更好更快地完成全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确保一方平安。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委托企业进行无损检测不少于 2 个球罐，并出具相关的检验报告；完成质量符合《检规》、《检验大纲》的要求；完成时间为 2020 年底；根据合同及实际检测数量支付的委检费在预算范围以内；所检项目实现非税收入不少于 25 万，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更好更快地完成全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确保一方平安。

3.经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了无损检测外委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绩效三大部分，采用 100 分制，按照 13 个三级指标的评价标准，通过自评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

承压二室对专项资金向所务会作出分配建议，所务会议定通过后编入年度市本级预算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按程序批复下达专项资金。年度内未进行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属于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

2．资金到位。市财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及时拨付下达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申请资金计划，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预算9万元，2020年实际支出9万元，资金使用率100%。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制度开支，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做到了专款专用，未出现违规违纪问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所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严格管理，合理安排，不断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设置财务科，配置专职财务人员，强化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保障资金安全。在资金分配、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

守财经纪律，所有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纪违规行为，确保了专项资金安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市特检所承压二室负责专项工作的实施，并开展绩效自评。财务室负责专项资金的支付和监管。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等管理、使用专项资金，圆满完成绩效目标任务，守住了安全底线。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磨溪天然气净化厂 72 台压力容器检验项目；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川中油气矿轻烃厂 28 台压力容器定期检验项目；华润万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 台 1000 立方米天然气球罐定期检验项目中涉及到的无损检测项目委托检验。

（二）项目效益情况。

所有项目均按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完成了检验检测工

作。通过“无损检测外委”项目，更好、更快地完成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工作效率，保证了检验工作质量，缩短了企业停产检验时间，降低了企业运营成本，切实保障了企业经济发展，确保了在用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外委涉及到的项目共计实现非税收入50.63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中涉及的各项工作及绩效目标任务均已顺利实施完成，成效指标达到该项目既定目标。2020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自评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无损检测受委托方有时存在检测报告出具不及时的现象。

（三）相关建议。

在外委合同中明确规定出具报告时限，并督促受托方检测完成后及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该项目由市特检所负责实施，主要用于：1、印制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指令、特种设备检验原始记录、意见通知书、现场观察记录、检验告知及确认书等原始记录凭证、质保体系改版等相关资料；2、购买检验用耗材，比如：反差增强剂、渗透探伤剂、磁膏、检验用3M防尘口罩等检验用耗材；3、检验设备以及日常维修、特种设备检验平台维护、检验设备检定、校准等工作以及账务处理等事项，为我所日常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保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立项申报。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严格执行按法定程序批复的预算，不存在无预算、超预算执行的情况。项目支出严格按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不存在自行改变项目内容和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检验检测工作的需要，以确保日常检验工作正常开展为原则分配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印制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指令、特种设备检验原始记录、意见通知书、现场观察记录、检验告知及确认书等原始记录凭证、质保体系改版等相关资料；购买检验用耗材，比如：反差增强剂、渗透探伤剂、磁膏、检验用 3M 防尘口罩等检验用耗材；检验设备以及日常维修、特种设备检验平台维护、检验设备检定、校准等工作以及账务处理等事项。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完成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不少于 10000 台次；检验率达到 95%以上，做到应检必检，报检必检；保障检验检测工作持续正常开展，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行，保一方平安。

3.经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市财政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绩效三大部分，采用 100 分制，按照 13 个三级指标的评价标准，通过自评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

各业务室对专项资金向所务会作出分配建议，所务会议定通过后编入年度市本级预算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按程序批复下达专项资金。年度内未进行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属于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

2．资金到位。市财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及时拨付下达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申请资金计划，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预算17.55万元，2020年实际支出12.58万元，资金使用率71.68%。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制度开支，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做到了专款专用，未出现违规违纪问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所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严格管理，合理安排，不断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设置财务科，配置专职财务人员，强化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保障资金安全。在资金分配、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守财经纪律，所有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不存

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纪违规行为，确保了专项资金安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二）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市特检所负责专项工作的实施，并开展绩效自评。财务室负责专项资金的支付和监管。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等管理、使用专项资金，圆满完成绩效目标任务，守住了安全底线。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了《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质保体系》、检验所需原始记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等资料印制；购置了检验用通风柜、化学试剂、氮气等检验耗材；对特种设备检验平台、办公公共区域、办公厕所进行了维修维护；对在用检验检测设备进行了检定；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了2018年、2019年度财务收支审计；2019年内控、财评报告编报、2020年度代理记账等业务。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运行经费项目保证了我所特种

设备检验检测工作正常开展，更好、更快地完成了全市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很好地满足了使用单位的检验需求，做到应检尽检、报检必检，检验率在95%以上。2020年全年，我所共计检验检测特种设备11585台/次，发出特种设备检验意见通知书439份，为全市经济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2020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确保了一方平安。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中涉及的各项工作及绩效目标任务均已顺利实施完成，成效指标达到该项目既定目标。2020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自评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在日常检验检测过程中发现有少数企业，特别是一些个体企业对特种设备的安全性能及运行状态关注不够。

（三）相关建议。

加强宣传，引导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定期对在用特种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为特种设备使用企业营造更安全的生产环境。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

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2020绩效评价

报　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该项目由市特检所负责实施，主要用于2020年设备购置、支付2019年已购置电梯综合性能检测仪等设备质保金。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规则》、《锅炉安全技术规程》、《安全阀安全技术监察规程》立项申报。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严格执行按法定程序批复的预算，不存在无预算、超预算执行的情况。项目支出严格按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不存在自行改变项目内容和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充分考虑检测工作需要，资质换证时评审组专家的建议结合单位已有设备等因素进行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主要用于购置检验检测所需要检验设备以及支付2019年已购置电梯综合性能检测仪等设备质保金。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购置安全阀校验起重设备、电热鼓风干燥箱、箱式电子炉(智能马福炉)、视频内窥镜共计4台检验检测设备,通过设备购置改善检验检测质量，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了检验准确性，保障在用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支付2019年已购置电梯综合性能检测仪等设备质保金。

3.经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了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绩效三大部分，采用100分制，按照13个三级指标的评价标准，通过自评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

各业务室对专项资金向所务会作出分配建议，所务会议定通过后编入年度市本级预算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按程

序批复下达专项资金。年度内未进行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属于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

2．资金到位。市财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及时拨付下达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申请资金计划，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预算20万元，2020年实际支付17.17万元，资金使用率85.85%。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制度开支，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做到了专款专用，未出现违规违纪问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所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严格管理，合理安排，不断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设置财务科，配置专职财务人员，强化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保障资金安全。在资金分配、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守财经纪律，所有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纪违规行为，确保了专项资金安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三）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市特检所办公室负责专项工作的实施，并开展绩效自评。财务室负责专

项资金的支付和监管。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等管理、使用专项资金，圆满完成绩效目标任务，守住了未发生安全事故的底线。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了安全阀校验起重设备、电热鼓风干燥箱、箱式电子炉(智能马福炉)、视频内窥镜共计4台检验检测设备购置；按合同约定支付设备供应商2019年所购设备质保金3.68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于2020年底完成了拟购设备的购置工作，所购设备产品质量均符合合同相关要求，共计支付设备款13.49万元。通过购置安全阀校验起重设备、电热鼓风干燥箱、箱式电子炉(智能马福炉)、视频内窥镜检验设备改善了检验检测质量，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了检验准确性，保障了在用特种设备安全运行，2020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企业满意度达95%以上。

按合同约定支付设备供应商2019年所购设备质保金3.68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中涉及的各项工作及绩效目标任务均已顺利实施完成，成效指标达到该项目既定目标。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自评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时间比较晚，2020 年设备购置项目在 2020 年底才完成。

（三）相关建议。

严格执行预算批复，根据实际工作安排把握好预算经费支付进度，提前做好 2021 年设备购置相关工作。

遂宁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

设备购置项目（2019年结转）2020年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该项目为2019年结转项目，由市特检所负责实施，主要用于2019年未完成的设备购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规则》、《锅炉安全技术规程》、《安全阀安全技术监察规程》立项申报。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严格执行按法定程序批复的预算，不存在无预算、超预算执行的情况。项目支出严格按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不存在自行改变项目内容和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充分考虑检测工作需要，资质换证时评审组专家的建议结合单位已有设备等因素进行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主要用于购置检验检测所需要检验设备。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购置高温电磁超声测厚仪、LED 工业射线观片灯、铁含量分析仪、磷酸根分析仪、溶解氧测定仪、酸度计、电导率仪、钳型电流表、手持激光测距仪、安全阀自动研磨机、工业 X 射线探伤机共计 11 台检验检测设备。通过设备购置改善检验检测质量，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了检验准确性，保障在用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3.经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了检验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绩效三大部分，采用 100 分制，按照 13 个三级指标的评价标准，通过自评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

各业务室对专项资金向所务会作出分配建议，所务会议定通过后编入年度市本级预算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按程序批复下达专项资金。年度内未进行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属于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

2．资金到位。市财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及时拨付下达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申请资金计划，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预算40.35万元，2020年实际支付40.35万元，资金使用率100%。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制度开支，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做到了专款专用，未出现违规违纪问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所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严格管理，合理安排，不断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设置财务科，配置专职财务人员，强化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保障资金安全。在资金分配、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守财经纪律，所有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纪违规行为，确保了专项资金安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四）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市特检所办公室负责专项工作的实施，并开展绩效自评。财务室负责专项资金的支付和监管。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项目管

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等管理、使用专项资金，圆满完成绩效目标任务，守住了未发生安全事故的底线。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了高温电磁超声测厚仪、LED 工业射线观片灯、铁含量分析仪、磷酸根分析仪、溶解氧测定仪、酸度计、电导率仪、钳型电流表、手持激光测距仪、安全阀自动研磨机、工业 X 射线探伤机共计 11 台检验检测设备共计 11 台检验检测设备购置。

（二）项目效益情况。

于 2020 年 4 月完成了 2019 年拟购设备的购置工作，所购设备产品质量均符合合同相关要求，共计支付设备款 40.35 万元。通过购置高温电磁超声测厚仪、LED 工业射线观片灯、铁含量分析仪、磷酸根分析仪、溶解氧测定仪、酸度计、电导率仪、钳型电流表、手持激光测距仪、安全阀自动研磨机、工业 X 射线探伤机共计 11 台检验检测设备改善了检验检测质量，使检验更具针对性，提高了检验准确性，保障了在用特种设备安全运行，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企业满意度达 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中涉及的各项工作及绩效目标任务均已顺利实施完成，成效指标达到该项目既定目标。2020 年全年，我市未发生一起在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自评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为 2019 年结转项目。

（三）相关建议。

严格执行预算批复，根据实际工作安排把握好预算经费支付进度，提前做好 2021 年设备购置相关工作。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